



##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1991.8.15

S/PV.3004

15 August 1991

CHINESE

## 第三〇〇四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1991年8月15日星期四，下午3点30分

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

<u>主席:</u>	阿亚拉·拉索先生	(厄瓜多尔)
<u>成员国:</u>	奥地利	哈诺西尼先生
	比利时	范德勒先生
	中国	李道豫先生
	科特迪瓦	贝希奥先生
	古巴	阿拉尔孔·德基萨达先生
	法国	霍谢卢·德拉萨比利尔先生
	印度	加拉汗先生
	罗马尼亚	弗洛里安先生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罗津斯基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理查森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皮克林先生
	也门	阿什塔尔先生
	扎伊尔	卢卡布·哈布吉·恩扎吉先生
	津巴布韦	曼本格圭先生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大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于一个星期内送交会议事务部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2号DC 2-750室)。

下午3点30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伊拉克与科威特间局势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伊拉克和科威特代表的来信,他们在信中要求邀请他们参加对安理会议程上这个项目的讨论。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的同意,我提议根据《宪章》有关条款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邀请上述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的邀请,安巴里先生(伊拉克)和阿布哈桑先生(科威特)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项目。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在其先前举行的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召开这次会议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摆有下列文件:S/22559,其中载有1991年5月2日秘书长根据安全理事会第687(1991)号决议提出的报告;S/22661,其中载有1991年5月30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2792,其中载有1991年7月15日秘书长根据安全理事会第699(1991)号决议第四段提出的报告;S/22799,其中载有1991年7月15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该信转交了秘书长负责伊拉克人道主义需要的执行代表的报告;S/22761,其中载有1991年7月4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2871,其中载有1991年8月1日秘书长的报告,报告转交了未来监测和核查伊拉克遵守安全理事会第687(1991)号决议C节有关部分的计划;S/22872,其中载有1991年8月1日秘书长的说明,说明转交了未来监测和核查伊拉克遵守安全理事会第687(1991)号决议第12段的

计划。

安理会成员面前还有载于下列文件的三项决议草案：

S/22940，其中载有一项在磋商中起草的决议草案；

S/22941，其中载有一项由比利时、法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提出的决议草案。该文件英文本第3页1(c)段倒数第4行中，要作出一个小小的更正。该行一开始为：

(以英语发言)

“伊拉克各地区并向伊拉克平民人口的所有部分……”。

(以西班牙语发言)

“人口”一词之后，应加上逗号。秘书处将在该文件今后的文本中作出适当的更正。

最后，我们还有文件S/22942，其中载有由法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提出的一项决议草案的案文。

我的名单上的第一位发言者是科威特代表，现在我请他发言。

阿布哈桑先生(科威特)(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先生，我代表科威特代表团和我本人，高兴地表示我们对于你主持安全理事会本月份的工作感到满意。我们知道你是一位高度称职的外交官和明智而公正的人。这些素质将有助于安理会并保证安理会工作成功。科威特感谢贵国政府和人民在我们经历的危机中和消灭这一危机的长期后果中给予的支持。我们也对友好的厄瓜多尔人民心怀感激，并谨表示我们真诚的赞赏。

我们代表团还要对你的前任、古巴常驻代表、里卡多·阿拉尔孔·德基萨达大使成功地指导安理会上个月的工作表示感谢。

1990年8月2日那个悲哀的日子的一年之后和科威特神圣领土从侵略和压迫势力下解放出来五个月后，安全理事会今天开会。因此，回忆一下伊拉克对科威特的惨无人道的侵略及其压迫、统治、暴力和破坏的悲惨后果——这些后果今天仍然可以看到

--未必是多余的。科威特人民每天都在为这些后果而受苦。曾在科威特过好日子的其它国籍的人民也在受苦。

伊拉克对科威特的侵略并不象伊拉克政权最初所声称的是为了解决什么政治、经济或边界争端。这场侵略是个扩张主义行动。他们以各种背信弃义的手段精心策划了这场侵略。科威特这个热爱正义与和平的国家，在其危机和困难的时刻，向以安理会为代表的国际合法性呼吁，请求给予援助并拯救它使它免于被占领的恶梦以及各种罪行。

安理会对这场危机和灾难作出了有效的反应并履行了职责：它通过决议制止侵略、消除这场危机的后果、恢复被篡夺的权利并确保尊重现有的公约和边界。结果科威特再次成为一个自由和独立的国家--一个正义占上风的和平的绿洲。

科威特今天已开始重建被伊拉克侵略破坏的基本基础设施的进军。作为一个坚持公认的价值和原则的国家，我们对安理会各理事国所起的极其积极的作用表示深切的感谢。它们走正确的道路，并成为整个国际社会为要求结束伊拉克侵略和对科威特的七个月占领所表示的国际声援和支持的典范，这一侵略和占领给我国造成了巨大的破坏。

安全理事会今天开会审议三项决议草案，这些草案实质上是有关伊拉克对我国的侵略后果，安理会通过其历次历史性的决议，尤其是第687(1991)号决议成功地通过在国际合法性范围内使用武力而制止了这场侵略。第686(1991)号和687(1991)号决议都是在伊拉克被打败并被迫从科威特撤出之后通过的，是关于结束占领我国的后果。由安理会所代表的国际社会要求伊拉克承担责任以完全彻底结束其侵略，并捍卫受其侵略的各国的权利。安理会还要求恢复以正义为基础的法律以及《宪章》的原则--这是一个规定各国应对其所有行动承担法律责任的制度。

科威特的要求、安理会的要求以及国际社会的要求是取消对伊拉克制裁的基础。

它们将涉及以下内容：

- 第一，立即和全部遣返所有战俘、科威特人和科威特居民；
- 第二，必须铲除所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必须把它们销毁、拆除或使之失效；
- 第三，应当根据1932年《公约》确定伊拉克和科威特之间的边界；
- 第四，伊拉克必须归还侵略者政权及其军队从科威特窃取的所有财产；
- 第五，应该为科威特及其居民遭受的损害支付赔偿。

伊拉克政权接受了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特别是第686(1991)号和第687(1991)号决议，从而同意这些要求。我们大家都在等待完全执行这些决议。但是，伊拉克政权似乎没有吸取它所得到的教训。它没有领会安全理事会和国际社会执行安理会各项决议的严肃性。这可能在国际关系中造成一个危险的先例，允许侵略者在失败后享有其侵略的果实，或允许侵略者不承担侵略责任而逍遥法外。

尽管伊拉克人民及经济有各种经历，但伊拉克政权仍在奉行欺骗和拖延的政策。它拒绝履行其义务。它使用了不能接受的借口和非法的理由为其行动辩护。其结果当然是众所周知的。其中若干结果如下：

二千四百零九名科威特和非科威特俘虏，即13个国家的国民，仍被监禁在伊拉克监狱中。他们被剥夺了安全理事会第686(1991)号和第687(1991)号决议所申明的基本权利，该决议要求立即让这些人员返回科威特。这些俘虏已被伊拉克政权用作今后施加压力的手段。他们已被用于敲诈的目的。不必是有超人洞察力的人才能意识到这一点：它们是显而易见的后果。这些俘虏是无辜的。伊拉克政权必须对其今后的行动负责任。解除经济制裁是同一些承诺，特别是依照第687(1991)号决议第21和30段让俘虏返回科威特的承诺密切联系在一起的。

伊拉克政权采取背信弃义的行动，声称伊拉克将遣返这些俘虏，但科威特政府不愿接受他们。这是一个弥天大谎。当科威特和非科威特俘虏的详尽名单被提交给一直设法了解他们情况的国际红十字会时，伊拉克政权完全置之不理。伊拉克政权没有作出任何积极的反应。我们已把从停火前被释放的俘虏那里收到的有关这些俘虏关押地点的情报转交国际红十字会。伊拉克声称，有科威特人和其它国家的人员被

俘，他们愿意被遣返，但科威特不愿接受他们，这就是伊拉克政权所说的情况，实际上，事实如下：

第一，伊拉克故意对团圆和俘虏不加区分，即他们把俘虏同1月17日敌对行动开始时已在伊拉克的人员一样对待。对他们的遣返回占领期间在科威特领土被俘的人员和因敌对行动无法返回科威特的人员毫无关系。这些人不被视为俘虏。所有科威特人都愿返回其国家。

第二，伊拉克政权想要在遣返俘虏的幌子下向科威特派遣特务，以执行其计划。

第三，大批伊拉克人和其他人希望逃离恶毒的伊拉克政权。他们扔掉自己的身份证件，然后到国际红十字会，说他们是俘虏或愿被遣返的人。

第四、科威特政府已经从国际红十字会收到伊拉克政权声称是伊拉克占领和侵略期间在科威特监禁的科威特和其它国家的俘虏的名单。我们看了这些名单和其中的名字。我们将其同科威特国民登记册进行了比较，一份登记册已根据安全理事会第679(1990)号决议保存在联合国，它提供了截至1990年8月1日科威特领土上所有人民的普查情况。我们在所有这些名字中没有找到伊拉克政权声称的科威特俘虏。我们只找到252个名字，他们立即被接受遣返科威特。

因此，明显的事实在你们面前：伊拉克政权正在践踏人权和人的尊严，甚至伊拉克人民自己也在他们自己的健康和存在于伊拉克的饥荒方面付出代价。

我敦促安理会所有成员和整个国际社会为使这些无辜的人获得自由向伊拉克政权施加压力。安理会被应该告诉该政权释放这些无辜的人，因为这一行动将符合该政权的利益。这样做将有利于其信誉及其人民，并有利于解除制裁的事业。

还有一个例子说明伊拉克政权不遵守安理会决议的欺骗手段，即拥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化学、生物和核武器。只是在威胁它将根据安全理事会第678(1990)号决议的授权使用军事力量时，它才透露其能力。

我们每天都收到特别委员会有关伊拉克行径的新的资料，伊拉克的行为并不是完全的合作的行为。它反映出伊拉克在国际社会面前失去了信誉。

我们要问：伊拉克当局难道不知道履行其义务与取消制裁之间有着联系吗？它难道不是同意过这些义务是实行停火的基础，或者说情况就是伊拉克政权不尊重它的人民及其未来，不接受它的义务？它是否想继续对其邻国和没有任何武器保卫自己的它自己的人民进行侵略和扩张呢？

简言之，伊拉克仅仅宣布接受安全理事会的决议不应使我们自满：我们要求这些决议所包含的国际合法性得到彻底执行的保证。如果我们密切注意联合国的报告，我们将会发现该政权所说的与它所做的之间存在着巨大差距。此外，经验告诉我们，这个政权的行为表明，它只懂在监督和控制其不负责任的行为方面的武力的语言。

尽管伊拉克遭受了人力和物质方面的灾难，导致这场危机的伊拉克政府的政策仍在继续，仍然是伊拉克人民的悲剧的根源。伊拉克人民仍然是在北部和南部杀害伊拉克人的伊拉克政权侵略的对象。

但在科威特国土上，我们发现我们的油井在燃烧，伊拉克军队在撤离前对这些油田进行了摧毁。这些正在燃烧的油井正喷出毒物，正造成更多的问题。这些油井曾经是科威特的富有以及生活在科威特的其他人民繁荣的源泉。这个灾难是十分严重的，因此科威特人今天感到伊拉克对科威特及其人民和居住在科威特的不同国籍的人的侵略是一种罪行。伊拉克的罪行属于大会于1968年11月26日通过的《战争罪及危害人类罪不适用法定时效公约》规定的范围。该公约具体规定需要对这些罪行的有效惩罚是防止它们再次发生，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以及促进各国人民的合作并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一个重要因素。

我们希望安全理事会或它所设立的机构将对伊拉克政权在占领科威特期间犯下的这些罪行进行调查，伊拉克政权在占领期间对科威特人民进行了压迫并给该地区的环境造成了破坏。这些危害人类的战争罪危害到和平，并且是国际法中最严重的罪行。我们不能忘记它们。

今天不是列举伊拉克对科威特及其人民以及海湾地区人民和受到严重伤害的世界数百万人民犯下的罪行的问题。我们必须揭露伊拉克目前的使它不遵守其义务、

偏离国际合法性的立场。因此我们认为重要的是安理会应密切监测这一违法政权的态度。重要的是安理会应根据第687(1991)号决议第21段不断审查伊拉克的行为，该段指出安全理事会应每隔60天审查伊拉克政府的政策与做法，包括安全理事会所有有关决议的执行情况。

安全理事会根据其决议实行的制裁不是对伊拉克的战争，它们也不是凭空出现的。它们是根据《宪章》采取的合法的集体行动。这是针对一个其政权正在违背安全理事会决议的国际社会的成员。四个月来，该政权继续拒绝遵守合法的国际决议。科威特认为安全理事会应在取消对伊拉克政权的禁运以前详细考虑应采取什么步骤是十分有用和迫切的，因为我们在我们为解除禁运所制定的标准方面必须十分精确。必须认真检查伊拉克尊重和执行安全理事会决议的承诺及其在以安全理事会决议所代表的国际合法性基础上确立海湾地区的和平与安全方面与秘书长和联合国进行合作的表现。

伊拉克政权使国际和平、海湾安全及全世界安全面临危险；这种危险将继续存在，在现政权置于有效国际控制及其复仇情绪受到约束之前，该地区将不会恢复稳定。在伊拉克政权停止其旨在欺骗国际社会和违反其决议的行动之前，决不能解除已经实行的制裁。

科威特希望，今天的会议和将要通过的决议将带来一线新希望：在拘留中的科威特人和其他人的苦难将结束。我们希望，这些决议将导致积极的行动，加强秘书长和国际红十字委员会的活动，尤其因为根据现代标准，在不安全条件下拘留无辜受害者构成危害人类罪。这些犯人的生死攸关的问题不仅仅是科威特和科威特人所关心的问题，它而且具有与文明、道德和法律有关的方面，而所有这些方面是整个国际社会所关心的。大约2 400人的家属和朋友今天要求安理会考虑它对第三、第四项《日内瓦公约》所承担的义务。

安全理事会正在写历史。安理会正在建立一个以正义、法律和对尊重国际合法性所作的承诺为基础的新国际秩序。我们看到《宪章》宗旨“欲免后世再遭战祸”

已经开始实现。

上帝将保佑我们。我们一起请求上帝：所有犯人将获自由。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科威特代表对我说的客气话。

安巴里先生(伊拉克)(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先生，我愿首先祝贺你担任本月份安全理事会主席。你的品质是众所周知的，我们深信，你对安理会工作的指导将成为明断、公平和卓越的外交的典范。

我还要借此机会向你的前任，上个月主持安理会工作的古巴大使阿拉尔孔·德基萨达表示赞赏和感谢。

象往常一样，在我前面发言的科威特政权的代表使用了虚假和污秽的字眼。但我将不回答他，第一，因为我拒绝把自己降低到同他一样的水准。第二，因为他在令人厌烦的发言中说的话同安理会议程上的项目毫无关系。

今天安理会面前有三项决议草案。我要阐述我国政府对每一项决议草案的立场。但为了给安理会节省时间，我将简短地阐述我国政府对其中两个案文：决议草案S/22940和S/22942的立场。但是我要求在安全理事会正式文件中发表我国政府的完整答复。

我国政府关于决议草案S/22940的立场如下：伊拉克的外汇收入几乎完全依赖其石油出口。根据伊拉克油田的生产能力，今后五年的出口将达不到石油输出国组织于1990年7月规定的水平。这是因为空中轰炸对我国的石油生产和输出设施造成了破坏。因此预计，1991-1995年期间，伊拉克的石油收入将为642亿美元。这个估计是根据由于我们石油设施遭受严重破坏，因此在1991年剩余时间出口600 000桶石油，1992年每天出口2百万桶作出的。这些数字以完全解除对伊拉克石油出口以及对精炼、出口和运输石油的设备及其他必需品的进口的制裁为先决条件。

众所周知，我国的非石油出口商品是极其有限的；在1991-1995五年期间，这些出口商品预计不超过9亿3千零50万美元。

迅速看一看这些收入同我国外汇需要之间的差距就可以显示出5年1492亿美元

预计赤字，在该时期平均每年为292亿8千万美元，尽管1991年赤字预计达478亿美元。与年平均率相比1991年赤字较高的原因是偿付今年和去年所欠债务的巨额开支。这些分期付款的款项包括1991年和前几年应付的款项，现在还没有就推迟这些付款达成任何协议。伊拉克估计的今后5年收入不足将迫使它不能履行其财政义务及满足对食品和药品的需要，这甚至还没有考虑到这些收入减少百分之三十。

这种说法是以上述这些估计为依据，这些估计明确反映了巨额赤字和伊拉克对于外债及其基本进口品的财政义务与预计的1991年特别是随后几年中有限的出口收入之间的差距；这种说法也以副秘书长阿蒂萨利在伊拉克的调查情况为依据，他在报告中指出，冲突给基本经济基础设施带来近乎于末日到来的后果。报告继续指出，大多数现代生活手段被摧毁或大大削弱，伊拉克被推回工业化前时代并将这样持续一段时间。

因此，伊拉克以其目前以及预计在1991年和以后取得的资金，无法自己恢复1991年1月事件之前存在的社会经济生活。必须深入进行国际努力以补偿空袭伊拉克平民设施和经济结构而给它造成的不公正的损失，从而帮助伊拉克加速恢复正常生活。

因此，我国政府要求得到5年的宽限期。可按需要根据秘书长报告中的陈述规定这种期限，该报告以为1993年估计的经济指数为依据，尽管由于持续的经济禁运而会在目前到1993年之间扩大的损失，将使这种估计的情况比我们所指出的更糟。

摆在安理会面前的秘书长报告中的假设，使扣减有必要至少推迟到1993年，因为伊拉克在1991年所剩时间和1992年的石油收入，将只有大约130亿美元。这意味着这两年中伊拉克石油总收入大大低于满足为这两年所估计的160亿美元的基本需求所需的数额，尽管伊拉克迄今尚无机会出口石油或石油产品。此外，广泛的经济制裁仍在实行，伊拉克在国外的资产仍被冻结，虽然制裁委员会已作出决定，而且该委员会主席的信从理论上讲已取消了对这些资产的冻结，但却让这些掌握伊拉克资产的国家任意冻结这些资产。

鉴于上述任何客观的观察者都可指出的事实，伊拉克要求得到宽限期，以让它应付扼杀其经济的主要问题，这些问题恐怕要消弱伊拉克人民及其后代。伊拉克还要求降低扣减的上限，以便低于其石油总收入的百分之十。

主席先生，我不胜感谢你注意到表明我国政府对有关赔偿基金的第一项决议草案的立场的声明。

请允许我现在详细表明我国政府对载于文件S/22941的第二项决议草案的立场。尽管该决议草案宣称旨在满足伊拉克人民的人道主义需求，但它实际上是自所谓海湾危机爆发以来向安理会提出的最严厉的决议草案。因此，我首先要回顾与满足伊拉克人民人道主义需求有关的事态发展，然后再解释我国政府对该决议草案所图的严重政治后果的立场。再以后，我将发表伊拉克对决议草案中各个项目的技术性看法。

关于伊拉克人民的人道主义需求，各位成员还记得，秘书长于1991年3月10日至17日之间向伊拉克派遣的由副秘书长阿蒂萨利率领的包括联合国各适当机构和各署代表在内的调查团，在其载于文件S/22366的1991年3月20日的报告中阐明如下：

“需要调集……大量资源来应付这场深重危机在农业和食物、水、环境卫生和健康等领域赞成的问题。”(第37段)

报告得出结论：

如果维持生命的巨大需求没有迅速得到满足，伊拉克人民无疑不久便将又有一场灾难，可能会有瘟疫和饥荒。再过几个星期，漫长的夏天便要来临，夏天的温度常达45度、甚至50度(华氏113-122度)。时间不多了。(同上)

尽管提出所有这些警告，但却至今未采取任何人道主义方面的行动。确实，安理会于1991年4月3日通过了第687(1991)号决议，考虑到联合国调查团的建议，它当时在决议第20段中把食品从制裁中危免除，并规定精简和加速委员会对联合国调查团报告中表明属于例外的基本平民食品的批准过程。

该决议第23段规定，制裁委员会可批准在禁止从伊拉克进口物资和产品时采取

例外行动，以便向伊拉克提供足够的资金，从而进口那些委员会批准可进入伊拉克的物资。

然而由于制裁委员会极少数成员坚持武断立场，伊拉克同该委员会一样，无法行使该决议第20和第23段规定的权力。

第687(1991)号决议第21段还规定，安理会每隔60天审查决议第20段的规定，以决定是否减少或取消第21段中提到的禁止措施。尽管自第687(1991)号决议通过已过去130天，安理会仍未开会重新审议禁止措施，并让安理会成员和伊拉克有机会表明执行安理会议决的程度。相反，安理会仅限于非正式磋商，主席在磋商后发表一项主席声明，指出各成员未能就任何决议达成一致。

我在此再次指出安理会未能开会审查制裁和通过必要决议，也是由于其极少数成员的立场。这几个少数成员决心不让伊拉克享受第20和第23条规定的例外情况。这几个少数成员不一味不让支持取消制裁的安理会其它成员正式表达其观点并公开阐明其立场。

第687(1991)号决议第22段具体规定，一俟安理会注意到秘书长有关补偿基金的报告(情况正是如此)；并一俟安理会承认伊拉克已完成了同一决议第8至13段所要求它完成的全部行动，制裁就全部取消。情况正是如此，伊拉克已将这一事实转告安理会。

然而，也是安理会的那少数几个国家阻碍安理会作出决定说第二个条件业已得到满足，第二个条件对于取消1990年8月6日第661(1991)号决议所加于伊拉克的全部制裁是必要的。

在此情况下，伊拉克常驻代表团1991年6月7日信件中向制裁委员会提出申请，要求对伊拉克储存在英国、美国和其他外国银行中截至1991年3月31日止总数为37亿3千5百万美元的资金解冻以便购买食品、医药和基本的民用物资。

但是，该委员会一方面承认解冻这些存款的可采纳性，一方面却肯定地说，伊拉克这些资金所存放的国家并没有责任要解冻这些资金。这实际上导致了继续冻结，

并且不让伊拉克使用其资金，使用资金的目的是为了避免出现联合国视察团报告中所指出的危险。

使伊拉克财产保持冻结的那些国家之所以这样作，是出于其自身的政治考虑，这些考虑同安理会的各项决议毫无关联。

此外，1991年3月14日，伊拉克要求制裁委员会准许它根据该决议第23段出口若干数量的石油以提供12亿美元。但是委员会未就此采取任何行动。此后在1991年7月9日，伊拉克又重复提出要求准许它出口约15亿美元的石油，目的同上。但是委员会又一次未能取得协商一致意见，这一要求被搁置了。

安理会第687(1991)号决议第20、21、22和23段所提到的冻结，每一段都对制裁作出例外或规定全部取消制裁，都是由于少数国家的立场所致，这些少数国家事实上没有超过一加三。制裁委员会的工作陷入瘫痪也是由于这些少数国家。

此外，也是这些国家阻碍委员会通过必要的决议以履行秘书长的执行代表萨德鲁丁·阿加·汗为首的机构间视察团提交的报告中的各项建议。这些建议包含在该团于6月29日至7月13日访问伊拉克之后所起草的1991年7月17日第S/22799号文件之中。

视察团的报告是联合国机构间人道主义方案的最新报告，并在其59页的报告中含有最精确的材料和统计数字。请允许我引用上述文件中的若干段落。

(以英语发言)：

“我们亲眼看到了上文已经详细报道的景象：……儿童患有营养不良症。我们的报告只是时间长流中的一次快照，很快就会被人遗忘，这是难以避免的。然而对灾难的救济仍然是紧急的。再者，赤裸裸的统计数字是无需附加说明的。在我们所调查的所有重要部门情况严重，在即来的几个星期只会更加恶化。我们必得突破难关才能挽救这日益严重的危机”。(S/22799第131段)

(以阿拉伯语发言)：

视察团报告接着说：

(以英语发言):

“本特派团处理了伊拉克目前的人道主义需求，而得到的结论是这种需求的规模需要的资金远非国际援助和短期缓解办法所能提供的，而只能靠伊拉克本国的资源才能解决。……但是，根据我们与伊拉克当局的协商和会谈看来，似乎可以制定一些办法，使伊拉克需要进口物品以解决本报告概述的需求的要求得以提交联合国。但必须要有适当的监督为条件。确切的机制无须在此说明。双方同意的方式会规定所有的交易应有明确的记录提交本组织。并确保经常性的说明义务，由石油销售所供资的人道主义用途的进口物也应如此。至于公平分配的问题，一个起作用的食品定量分配制度已在实施中。其他的各方面都在前文的段落提及而与联合国在伊拉克的留驻有关。”(同上，第137段)

(以阿拉伯语发言):

最后，我要向安理会提及该报告第138段的内容，因为摆在安理会面前的决议草案正朝着该报告所主张的相反方向进行。

(以英语发言):

“无辜的平民，特别是最脆弱的平民群体不应为他们无法控制的事件被扣作人质，这仍然是最重要的人道主义原则。受到战争摧残的居民不能再为这痛苦的和平付出代价。如果需求得不到解决而造成日益滋长的绝望，那么和平也将是脆弱的。如果饥饿和疾病造成伊拉克居民的再次流离失所，那么，这个地区的稳定将又濒临危机而导致不可预见的后果。人道主义的利益和政治利益在防止灾难衍生这方面是结合在一起的。目前显而易见而在所必行的是，伊拉克平民的基本需求必得紧急获得解决并确保迅速获得协议，以制定伊拉克本身资源可用于资助这些需求而国际社会又能满意的体制。”(同上，第138段)

(以阿拉伯语发言):

但是，遗憾的是，制裁委员会中的这几个少数国家使委员会的工作陷入瘫痪，并破坏了它通过决议的能力。因此，委员会未能就由萨德鲁丁·阿加·汗为首的视察

团所提的建议取得协商一致意见。视察团促使委员会的主席，把这个问题提交到安理会让它作出它认为合适的任何决定。这是制裁委员会少数国家的目的。为什么？个中的秘密在于安理会面前的决议草案的各项规定，它们的目的不是为了满足伊拉克人民的人道主义的需要，而是为了剥削他们并对伊拉克的经济施加新的财政制裁和限制，而以前并未提到这点，并违反联合国宪章和所有国际法准则破坏其主权。

事实上，决议草案是旨在无限期保留经济禁运，而不顾安理会第687(1991)号决议第22段的规定，并仅限于给伊拉克最少量的急救，使其人民不致饿死，但是不给伊拉克提供机会来重建其经济，包括其石油工业、农业、水利灌溉、公路、交通、桥梁和卫生设施。

制裁委员会不能违反安理会第687(1991)号决议或提出原决议中并未包括的新要求并将其强加于伊拉克身上。因此，制裁委员会将秘书长执行代表的报告提交给安理会，而我们发现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实际上导致我早先所引用的该报告第138段虽所警告的那种灾祸。

安理会上面的这项决议草案实际上将在极少数人的影响下，使伊拉克人民继续成为人质。虽然这些极少数人声称要捍卫全世界的人权和民主，但他们对一年多来围困整个伊拉克人民没有丝毫的愧疚。他们拒绝解除围困，除非伊拉克同意付出代价，即放弃其石油收入并把其经济要求和货币政策交由四个国家控制。这四个国家封自己为伊拉克人民的托管人，就象19世纪欧洲大国对付奥斯曼帝国，和土耳其总督统治埃及一样。令人惊奇的是，美国及其三个盟国宣布他们反对把食品当作政治武器，但是包括儿童、病员和老人在内的伊拉克人还是每天继续由于营养不良和药品缺乏并因为食物、药品、资金和石油禁运而死亡。每天都有成千上万的人死去，因为这些极少数人决心由他们，而不是由伊拉克，通过联合国各个机构，来销售——如果不是分配——食物、药品和伊拉克平民生活其他基本需要的物品，而这种食品还是要伊拉克资金和伊拉克人民本身来支付，而不是由这些国家来慷慨解囊。1990年8月，这一非人道的禁运本来是要确保伊拉克从科威特领土撤出。今年二月，撤出实际上

已经完成。禁运的继续证实了伊拉克的一贯论点，即这个联盟只有一个目标，就是要摧毁作为在决定该地区命运方面有影响力的一个有效的阿拉伯势力的伊拉克。因此，30国联盟不仅摧毁伊拉克的基础设施和基本的平民设施，而且坚持企图继续进行禁运和通过各种决议来摧毁伊拉克。所有这些决议都是要把伊拉克永远地置于代表安全理事会和其设立的各个委员会的美国及其盟国的托管之下，以管理伊拉克的事务，控制其进出口和其内政。

我现在谈一下这项决议草案的政治方面。草案违背了《联合国宪章》，严重地破坏了伊拉克作为一个自由国家和联合国创始国的民族主权，并把外国监护强加在伊拉克人民的自由意愿之上。草案还剥夺了伊拉克合法政府对其公民的权力和责任，并取消了其在照料其公民、向他们提供生计、日常所需的食品。以及保健和医疗服务中的作用。

另一方面，草案给外来大国以控制伊拉克天然资源的权力，并允许它们随心所欲地处理其财富和石油收入，而伊拉克人民及其政府则无权使用这些资源和资金或在医治30国对其发动的非正义入侵的创伤中确定自己的优先工作。草案还把萨德鲁丁·阿加·汗亲王报告中的人道主义目标从属于可疑的政治动机，并给伊拉克造成进一步的困难，尽管被用来实施这些制裁借口已不复存在。草案实际上破坏了第687(1991)号决议的规定，并把制裁的部分解除变成殖民主义的限制。这种限制将剥夺伊拉克完全主权的权利，干涉其内政，掠夺其石油财富并篡夺其安排自己资金的权利，尽管第687(1991)号决议允许伊拉克在不受干涉和监管的情况下购买食物和药品等民需品。

决议的起草者想就此推翻这个国际人道主义组织的报告，该组织在伊拉克全国境内进行了实地调查，明确地揭露了对伊拉克犯下的残酷罪行的真相。在这种罪行中，伊拉克的基础设施和国民经济被一个与所谓的海湾危机毫不相干的计划所摧毁，这个计划其实是要摧毁伊拉克的潜力，孤立其人民，推翻其文化复兴和全面进步的象征、以示深深的憎恨并以“合法性”和一个“新的世界秩序”为座右铭，进一步实

现国际犹太复国主义的野心。

这里，我要谈一下决议草案的消极方面。草案的起草者声称，他们的目的是要解决伊拉克人民健康和营养情况的严重恶化和执行代表报告中所载的严酷的现实——草案序言部分B段和C段中已有陈述，但是草案实际上向伊拉克强加了一些条件，这完全不符草案起草者所声称的目的。如果我们考虑一下草案的序言部分，我们可以看出他们作了手脚，混淆了事实。我们注意到了序言部分中提及所谓扣押在伊拉克的科威特人的一段落。这一段落是添加在草案上的，其文字歪曲了事实真相。

阻挠科威特人从伊拉克返回的是科威特政府本身。从1991年3月4日至7月14日，伊拉克当局在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的监督下，遣返了6,133名科威特俘虏。并且，该委员会记录有3,400名居住在伊拉克的科威特人想要回国，但是科威特方面只同意接受128名，而故意借口要查证身份拖延其他人的返回。至于那些所谓的失踪者，科威特政府坚持要这些人员的名单，而伊拉克当局的调查却证明这些人员并不在伊拉克。也许一些人已在盟军的轰炸中丧身。并且，科威特政府也不费心去查问在世界其他地方的人。大家知道，让伊拉克交出音讯全无的人是难以想象的。另一方面，这与一项声称解决伊拉克人严重的健康和营养问题的决议草案又有何干？人为地加入所谓的科威特被扣押者内容是要为维持对伊拉克人民的禁运提出又一借口。

草案E段提到了萨德鲁丁·阿加·汗亲王报告的结论，特别提到了出售石油资助紧急人道主义救济的提议。决议草案本应谋求实现这一宽容，但草案在文字和精神上却大大地背离了这一提议。草案规定不允许伊拉克出售石油，而是允许其他国家通过一个缓慢和繁琐的机制向伊拉克购买一定限量的石油。此外，草案没有强调人道主义救济，而是优先考虑了支付赔偿基金的款项、处理销毁武器问题的委员会、处理归还科威特财产问题的委员会和伊拉克-科威特边界划定委员会的开支。这些规定中所包括的条件和费用将破坏萨德鲁丁·阿加·汗亲王报告中的建议。序言部分G段和执行部分(c)段表明，联合国有必要提供行政管理、监测和监督，干涉对伊拉克各种人民的食物、药品和平民基本需要的材料和物品的分配。

决议草案的第一思想同《联合国宪章》所规定的主权思想是完全背道而驰的。而且，它在联合国的人道主义作用方面成为一个严重的先例。伊拉克有一个公正和全面的食品分配制度，它包括所有人，即在伊拉克居住的伊拉克人和外国人，并允许人人以补贴价格购买基本食品。销售的过程是由国家代理人和商业市场通过一体化机制、而不是通过任意分配援品进行的。因此，企图将根本无法取得成功的联合国监督制度强加于人，其目的只是在于败坏伊拉克的主权，无视其组织、管理和经济体制，增加伊拉克公民的管理费用以及从伊拉克本国资源中取得的费用。

决议草案在序言H段中回顾安理会重视伊拉克允许人道主义组织与伊拉克境内所有地区需要援助的人们接触，并重申1991年4月18日伊拉克政府和联合国之间的谅解备忘录发挥的重要作用。以这种方式提及备忘录是对伊拉克及其权利的诽谤。伊拉克一直按照谅解备忘录和联合国人道主义方案履行其义务。伊拉克正在按照协议行事，这方面不存在什么重大问题。另一方面，谅解备忘录是关于外国方面提供的自愿援助的计划，而决议草案则是有关完全以伊拉克资金偿付和分配的食品和药品。

此外，序言段J规定安理会依照《宪章》第七章行事。在这个据说是个人道主义的决议草案中援引有关制裁的第七章再次暴露了其作者们别有用心。再者，它暴露了这个草案的不近人情和借题发挥的性质。

现在我谈谈这个决议草案条款的技术与实际方面。执行段I规定准许各国进口伊拉克石油有七个条件，包括时间条件——通过本决议草案后六个月。这个条件没有考虑到国际石油贸易中的程序，即每年订一次合同。因此，六个月为期的目的在于给伊拉克出口石油的过程出难题，并为在同一时期中销售必要的数量制造障碍，而这必将导致伊拉克石油减产。另一方面，该决议草案不允许伊拉克自行负责出口石油并在自由市场上出售，因为作例外处理的只是从伊拉克进口石油，而没有由伊拉克政府出口石油。因此，不可能由伊拉克在自由市场出售石油，并使各国只能以低价购买十分有限数量的石油。有一个财政条件，即从伊拉克进口的石油不能超过——据传——160亿美元，这不足以满足伊拉克进口物资的财政需要。当我们看到该决议草案在使用

进口伊拉克石油的收入方面，除了安理会规定的各项条件的费用外，优先扣除30%作为补偿基金。

第三个条件是关于由安理会的制裁委员会批准每一年交易，这是浪费时间，并使伊拉克难以系统地开采石油，因为各理事国知道，该委员会通常按官僚主义传统每周开会一次并以协商一致为基础，这样安理会任何一个理事国都可以通过提出各种问题阻挠任何一项交易达几星期之久，而提出这种问题的动机不管是善意还是恶意都有同样的效果，即阻挠销售伊拉克石油并浪费时间。

第四个条件涉及将石油收入直接存入联合国选定的一家银行的对开帐户并由秘书长管理。自然，这个帐户的费用应从其资产中扣除。

该决议草案执行段1规定，伊拉克需要的物资应由秘书长在本决议通过后20天内确定，但阿迦·汗的报告确定了为防止伊拉克发生流行病和饥荒所需物资的种类和数量。此外，草案并定出条件，要以明显的櫛表明这些进口物资是人道主义和平民的需要，似乎它是慈善机构的自愿捐助而不是以伊拉克资金进口的物资。

第1段还把分配伊拉克进口的物资交由联合国机构监测和监督，以确保其在伊拉克全境分发。这一条件无视这一事实：伊拉克是一个有一千八百万人口的国家，物资按配给证分发，而不是作为自愿赠予。这也要求有数以千计的联合国人员在场，其费用将由伊拉克无限期承担，这是违反伊拉克主权的。

最后，对于对开帐户余额的解冻也将通过制裁委员会的各项决议分三个同等阶段进行，它会妨碍伊拉克进口人道主义和民用物资。这是违反支付这些款项用予进口的条件的。

此外，第1段(c)规定联合国应提供行政、监测和监督以便其他方面提供人道主义援助。这一规定意味着配合伊拉克政府向伊拉克人民提供援助的政府的和非政府的人道主义机构和联合国人员将停止提供援助并将转变为行政、监督和监测的机器，其费用将由伊拉克人民用本国资源来负担，而得不到任何好处。此外，根据这一规定，联合国如果愿意便可由其他方面提供更多的这类做法，数量多少由它决定，费

用则由伊拉克人民负担。

草案第3执行段还规定，部分伊拉克石油销售应用于资助伊拉克对补偿基金的援助，因为销毁武器和赔偿科威特财产。对出口石油以满足伊拉克的人道主义需求规定条件同第687(1991)号决议背道而驰，尤其是其中第19段，它规定必须考虑伊拉克人民及其偿付能力。这些规定未包括在决议草案之内。不能以部分和有条件的取消制裁为开始进行扣除，因为有限的出口石油(如果被批准的话)是不足以资助伊拉克人民的需求的。扣除了基金的百分数和其他费用之后，钱怎么会够呢？

第四，该决议草案要求伊拉克每月提交有关其外汇资产和财富的报告，从而还侵犯了伊拉克的主权。

简而言之，伊拉克在谋求履行其依照第687(1991)号决议而承担的义务方面已经制定并提供各种形式的合作，并在执行该决议C节方面给予特别委员会和视察团充分的响应，该决议的大部分项目都已得到遵守。另外，伊拉克已为归还科威特财产提供便利。目前正在归还黄金并为归还博物馆展品正在进行筹备；划分边界委员会在伊拉克积极参与下正在日内瓦继续进行工作。安理会应对伊拉克的这些行动作出回应，完全解除制裁。但是安理会一些成员的意愿却大相径庭；这些国家出于同安理会决议、国际法和《宪章》无关的明显政治理由，对在把解除制裁同改变伊拉克政权联系在一起时公开表示其目的毫无愧色。另一方面，伊拉克愿意确保必要的透明度，并已提出向国际机构通报伊拉克进口的必要方式。伊拉克也已承诺立即提供所有销售合同和购买食品的文本，并已宣布伊拉克愿意向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销售石油并向其购买药品、营养品和其它基本必需品，以便直接向其通报各项进出口。

伊拉克的这一倡议没有得到考虑，而且制定者坚持其方案，这表明故意企图阻碍解除对伊拉克的制裁。这也说明一些常任理事国企图逃避其责任，它们使伊拉克人民挨饿，并通过使阿加汗的报告夭折和提出一个复杂和不切实际的机制，即对伊拉克实行托管来责难伊拉克政府。制定者实际上想要把伊拉克人民当作人质，予其两种选择：要末允许殖民国家和新殖民国家掠夺其石油财富并永远控制它，要末维持挨饿

的状况和处于灾难边缘的生活。这是伊拉克决不允许的。

我将扼要论及决议草案S/22942。应该指出，该决议草案基于两点，即：序言部分第c、d、e和f段表明的1991年6月22日至7月3日的视察期间围绕第二个视察团发生的情况；和国际原子能机构理事会1991年7月18日的决议。

伊拉克已经多次清楚明确地表明第二个视察团抵达前后的情况。这些情况的细节已经在拉尔夫·伊可斯先生率领的高级特派团访问伊拉克时向其通报。伊拉克政府最高层领导人已保证，伊拉克当局将向视察团开放所有设施。高级特派团已在其报告中提及这些保证，并表示即将来临的时期将开始展示伊拉克履行这些保证。自那时以来，不止一个视察团访问了伊拉克，现在仍有一个核视察团和一个生物视察团在那里。

正如原子能机构总干事1991年7月30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的记者招待会上所表明的那样，伊拉克已经向第三个视察团开放所有设施，并向其提供了大量的情况。另外，第四个视察团团长戴维·凯爵士也在巴格达向新闻社表示，他的视察团正在取得进展，已经获得大量情报，伊拉克人正在同他的视察团进行合作。至于访问伊拉克的其它视察团，它们没有表示在其工作中出现任何障碍或重大问题。

难道有谁可以实事求是地说，自第二个视察团出现一些情况以来过了一个多月后，经历同各视察团合作后，伊拉克没有进行合作、没有履行其义务？我们本来希望，安全理事会会对各国际视察团在伊拉克享有的合作表示满意，而不会通过一个新的决议，为一个孤立的事件谴责伊拉克。

第二个视察团大部分成员目前都在伊拉克，享有空前的合作。正在迅速提供情报，安理会可以得到目前正在巴格达的视察团团长的指导。难道这不是伊拉克遵守安理会决议的进一步证据吗？安全理事会必须考虑到这一点。

除了上述各点，我们认为该决议草案没有包括任何合法的条款。关于特别委员会、国际原子能机构和视察团特权和豁免的协定已涵盖其大部分内容，伊拉克对此已经接受。从我们的观点看，该协定适合可能进行合作的情况，伊拉克已经提供了合

作。上个月已经证明合作情况得到了改善。

最后，我们应询问特别委员会、视察团和原子能机构，是否曾拒绝他们进入某些地方，或不许他们视察任何材料。据我们所知，正如各视察团报告所指出的那样，没有任何它们没有视察过的地方，但是更确切地说，6月21日曾对一个地方发生争执。第三个核视察团团长同意运走在那里发现的材料，视察团的二名成员对这个过程进行了监督。视察团记录了所有的材料，它们均被拍照并在该团的监督下从卡车上卸下。国际视察团放行了非核设备，供重建伊拉克使用。卡车在监督下并经视察团核可离开了那里。所有这一切都记录在库存清单和第三个视察团和伊拉克交换的清单中。设备存放在库房，从而使视察团今后视察更加容易。所有这一切都是在平静的气氛中进行的。那么，目前的这项决议草案为何收入执行部分第3段？安理会应该对就此采取的实际措施表示满意，而不应试图谴责伊拉克并对其施加新的条件。

花了这么长时间，我很抱歉。由于安理会首次出现这个情况，即逐个审议三项决议草案，我不得不作冗长的发言。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伊拉克代表对我说的客气话。

我的理解是，安理会在准备就面前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如果没有人反对，我现在按以下顺序：S/22940、S/22941和S/22942把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我首先请希望在表决前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阿什塔尔先生(也门)(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对你担任安全理事会本月份的主席表示衷心的祝贺。我们知道你所具有的崇高品质，这些品质在很大程度上反映了拉丁美洲尊重《联合国宪章》及国际法和准则的传统。你担任主席也反映出了你的外交和政治素质和出色的能力。我充分相信你将指导安理会的工作取得成功。

我还要对古巴常驻代表阿拉尔孔·德基萨达大使表示极大的感谢，他上个月干练指导了安全理事会的工作，这个月又对不结盟国家小组在安全理事会的工作进行

协调。

在我简短的发言中，我将对决议草案S/22941发表意见。

在对伊拉克实行全面制裁整整一年后，在使科威特获得解放，并使其合法政府得以恢复的战争结束大约六个月后，安全理事会正面临灾难性的人道主义问题。尽管不断有大量报告描述伊拉克人民由于正在进行的禁运所遭受的痛苦——禁运的可怕后果包括数十万伊拉克社会上最易受伤害成员的挨饿和死亡——安全理事会在现实地处理伊拉克人民这些海湾危机的首当其冲的受害者的悲剧以及它在战争后对伊拉克实行摧毁其民用基础结构的禁运的决议方面仍然拖沓缓慢。

1991年7月15日，率领机构间特派团的秘书长执行代表萨德鲁丁·阿加·汗提交了一份有关伊拉克的人民的悲惨情况的全面报告。这是继马尔蒂·安提萨里一个月前提交的一份报告后的第二份报告。

报告在第二节“主要调查结果和建议的摘要”中指出：

“关于伊拉克政府可能出售石油为这些物资的进口提供资金，安全理事会第687(1990)号决议第23段授权安全理事会第661(1991)号决议所设委员会批准关于禁止进口原产伊拉克的商品和产品的禁令的例外情况，明确的目的是保证伊拉克政府有‘足够金融资源’采购药品和卫生用品，食物，和‘民用必需’物资与用品”。(S/22799,附件第32段)

该报告后来在同一节内指出

“如果安全理事会决定允许伊拉克使用出售石油获得的资金或为使用冻结的资金提供便利，以便满足紧急人道主义需要，伊拉克政府表示将进行合作，提供与出售原油以及购买核准的进口物资有关的文件……可以建立一种适当机制监督存款余额”。(同上,第34段)

令人遗憾的是，制裁委员会在听取了萨德鲁丁王子及其视察团的其他成员的报告后，未能就这一问题作出决定，而根据第687(1991)号决议第23段的规定，这是其

授权范围内的事情。在萨德鲁丁王子的报告提交了整整一个月后，安理会正面临审议决议草案S/22941，它准许在有限的六个月期间出售有限的数额为16亿美元的一些伊拉克石油。

虽然决议草案最终将使所需的药物和粮食到达伊拉克，但这里存在很多原则性问题。首先，在制裁委员会根据第687(1991)号决议第23段具有就这一问题作出决定并允许伊拉克专门为满足人道主义需求而出口石油的授权时，专门提交一份有关伊拉克形势的人道主义方面的决议草案是什么道理？换句话说，为什么不允许制裁委员会在萨德鲁丁·阿加汗王子的报告提交后立即作出必要的决定？该委员会和安全理事会为什么不接受萨德鲁丁王子在他的报告中所提出的经过深思熟虑的合理建议？

第二，决议草案中的复杂条件难道不会导致产生将拖延食品和药品及时运往伊拉克的官僚机构和程序？为什么秘书长卷入技术性和商业性活动，这种将给联合国增加负担的事情？

第三，为什么这项人道主义的决议草案以《宪章》第七章为基础？确实，《宪章》第七章是对伊拉克实行制裁的根据；但是，我们现在不是正在处理解除制裁的事宜。我们现在处理的是纯粹出于人道主义原因批准一些例外的事宜。难道制裁委员会不可能在不提及《宪章》第七章的情况下允许有那些将导致为人道主义需要进口伊拉克石油的同样例外吗？鉴于今后万一伊拉克拒绝按照规定的条件出口石油可能会发生的情况和安理会可能采取的立场，这个问题具有特别的意义。这不是一种理论上的可能，因为伊拉克总理已经拒绝了这项决议草案，因为该案文将不会满足人道主义需要，并将同时损害伊拉克的主权。

第四，为什么该决议草案把数百万无辜伊拉克人特殊的人道主义情况同与弥补特别委员会、国际原子能机构以及划定伊拉克和科威特边界委员会的开支有关的财政问题混为一谈？安全理事会是否把这些如果制裁继续下去就可能面临饥荒和缓慢死去的脆弱的伊拉克人民同不会因为延迟发薪水而受到严重伤害的国际组织的工作人员相提并论？安全理事会难道不可能允许出售一些伊拉克石油，以便除为关系到许

多无辜人民——在战争中丧失生命、地位或权利的科威特人和非科威特人——的赔偿基金筹措资金外，以一种具体方式承担国际组织的开支吗？我们如何解释这种有意的混淆，并且在同一决议草案中同意该案文对在战争与和平中都不能自助的数百万无辜伊拉克人的命运缺乏关心甚至毫不介意？

也门人民和政府对我们的伊拉克兄弟表示关心，尤其是他们当中脆弱的群体，那些因伊拉克悲惨的人道主义局势而倒下的人。联合国专家很早以前就发出警告，其中一些专家宣布，一场迫近的灾难不可避免。例如，为和平提供药品代表团的报告在第17页断言：

“除非修正制裁，公共卫生制度将崩溃，这将导致许多儿童毫无理由地死去。”

此外，新闻报道表明，中等收入的伊拉克平民已经开始出卖他们贵重的财产甚至家具，以便购买高价食品。至于那些收入有限的伊拉克人，他们面临匮乏、贫困和饥荒。

鉴于安全理事会的拖延，向我们提交的这项决议草案的复杂性以及伊拉克的拒绝立场，预计有些人将因伊拉克人民挨饿而受责备。到那个时候，安全理事会可能否认自己对此负有责任吗？伊拉克人民的儿童将遭受的饥荒将不是由大自然造成的，也不是资源不足的结果；继续制裁将是其主要原因之一。

受权维护世界和平与安全的安全理事会不应当允许饥荒蔓延，因为这样的话除可能引起不稳定和国内治安混乱外，还可能导致大规模移民浪潮。这将最终导致危害该地区的和平与安全。此外，安全理事会负有维护人类的生命和安全的责任。每个人都说他不反对伊拉克人民。为什么有些人却坚持要让伊拉克人民继续受苦受难呢？为什么这些人不解除正在每天损害和削弱伊拉克社会的禁运？

众所周知，在安全理事会中有一些未经宣布的政治目的。但是这些目的能证明不人道的手段是正当的吗？

每一个国家有权利在执行本国政策和捍卫自身利益时对另一国家实行禁运。但

是安全理事会不应当被用来达到同那些符合《宪章》及以《宪章》的文字和精神为基础的目的完全不同的目的。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也门代表对我讲的客气话。

曼本格圭先生(津巴布韦)(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要祝贺你担任安理会主席。你的外交才干和丰富经验已在安理会的工作上表现出来。你对本月安理会的明智领导,将保证它光荣地履行其职责。

我还对你的前任、古巴的德基萨达大使深表谢意,他干练和有效地指导了安理会上月的工作。由于他出色的领导,那确实是成绩卓著的一个月。

我谨就载于文件S/22941的决议草案发言。

伊拉克人民在海湾战争结束后面临的危急的人道主义局势,引起津巴布韦的严重关切。

津巴布韦是今年3月提交一项决议草案的安理会不结盟成员之一,该决议旨在减轻伊拉克平民的苦难。尽管阿蒂萨利先生向安理会成员提交了描述伊拉克出现的令人不安的人道主义局势的详细报告,但安理会却未能就安理会不结盟成员的建议采取行动。

秘书长负责海湾地区人道主义问题的执行代表阿加汗亲王上月提交了一份详细全面的报告,报告提出及时警告:伊拉克处于饥荒的边缘。他提出警告,安理会拖延采取行动可能在该国造成灾难。

因此,津巴布韦期望安理会迅速通过根据安理会第661(1990)号决议设立的委员会作出反应,第687(1991)号决议第23段授权该委员会在必要时批准在禁止从伊拉克进口商品和产品的情况下采取例外行动,以保证购买平民基本的必需品的足够资金。因此,令人遗憾的是安理会未能利用第687(1991)号决议规定的这一更迅速的程序。

我国代表团认为,我们将进行表决的载于文件S/22941的决议草案主要优点,是它为能够获得满足伊拉克人民人道主义需求以及补偿由于海湾战争遭受损失和苦难

者所需的资金创造了机会。因此，津巴布韦欢迎安理会为创造一种旨在满足伊拉克和科威特以及其它地区的战争受害者需求的机制而将要采取的这一步骤。

我们在欢迎安理会正为满足海湾战争受害者需求采取行动的同时，不能不就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中那些侵犯国家主要的规定提出我们的保留意见。

津巴布韦确实承认有必要保证按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进行的所有交易的透明度。然而，我们认为本来可以作出在不侵犯主权的情况下保证透明度的监督安排。

归根结底，我国代表团认为，我们不应放过任何有可能减轻无辜平民痛苦的机会。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津巴布韦代表对我说的客气话。

阿拉尔孔·德基萨达先生(古巴)(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先生，在我们私下的一次会晤中——这种会晤在安理会上的工作中似乎占越来越大的份量——我已有机会表示我国代表团及我个人很高兴看到你担任安理会主席。现在我们举行正式会议，我要再次表示满意的心情，此外，我可以表示我确信将于8月份前两个星期内看到的情况，即你在主持安理会上表现出的你的能力、平等和平衡的观念、以及显著的外交才干。

我要提到载于文件S/22941中的决议草案。该决议草案被确定为人道主义性质的决议——我不十分明白其原因。它显然与安理会成员都熟悉的局势有关，尽管安理会自己并未正式和明确地加以审议。

几个月来收到的信息反映出伊拉克平民由于严厉的经济制裁制度的继续而经历的严重困境。我国代表团认为，安理会早应当采取行动，以彻底结束经济制裁。当使这种制裁具有道理的原因——即在安全理事会第661(1990)号决议中阐明的原因——已不复存在，这种制裁就不再有道理。

然而，现在摆在我们面前的声称是与经济制裁制度有关的具有人道主义性质的决议草案，实际上加强了这种制裁。它实际上在医药和其它供应品方面扩大了制裁。

一年前在伊拉克境内发生军事冲突之前所通过的第661(1990)号决议中，安理会决定专门用于医疗目的物品和在人道主义的情况下提供的食品不包括在内。我们收到了许多材料，其中有些来自联合国本身派出的视察团。根据这些材料，我们清楚地得知人道主义情况的存在。现在要求安理会在制裁机制中增加药品和医疗用品，还有食品，据说是通过一项授权。它将从属于对伊拉克石油出口的某种控制和取得这些供应中的某些物品，但是从属于我们认为是制裁之下的一种不合理和严格的控制制度。安理会正在审议这一决议草案和另两个草案，其中之一已转了两个月了，即规定伊拉克对于补偿基金应出款项的最高限额的那个草案。众所周知，安理会未能审议那个草案因为有一个代表团对文本发难。显然它现已克服了困难，而这一切又都是未经辩论进行的。

安理会有机会，也有权根据它本身的决议来解决伊拉克的人道主义的需要和授权提供供给或削弱制裁机制以便使这些需要能得到更好的满足，这样才能使安理会议员的人道主义关切得到满足。它们声称这种关切激励了它们。

安理会第687(1991)号决议第21段规定我们应每隔60天审议各项规定以便决定是否减少或取消其中提及的禁令。该决议通过至今已过了两个60天的阶段了，而安理会并没有严格决定减少或取消禁令是否合适，它也未开会来进行这种审议。

我们现在正在我早先所提及的私下磋商中或多或少一致同意的某些情况下会晤，以通过三项决议草案，不论谁想进行什么解释。但是我们不应该认为，由于我们未在安理会公开讨论对于平民百姓有着严重影响的一个制度继续下去有理由或没有理由就认为根本没有这种辩论。有公开的报告、文件以及去过伊拉克的各个委员会的报告和十分有趣的讨论和建议。

例如，我这里有一些文件显示了美国国会各委员会一个多月以前如何审议同上的看法。它们审议了我们现在在第S/22941号文件中的决议草案中的同样观点。确实，这些国会听证之一是在萨德鲁丁·阿加·汗的报告发表之前进行的。显然，那次国会议事处在制裁委员会讨论该报告之前举行的。换句话说，出席该次会议的美国

国会议员和国务院人士——据我了解，其中有美国常驻代表——同他们的议会同事讨论了我们安理会会员在一个月以后才蒙告知关于今天下午召开会议以便承蒙通过的这些看法。

所以是进行过讨论的。联合国儿童基金会的一名代表提请人们注意一个事实，这一事实早就应促使安理会采取更为积极的行动而不是象要求我们现在所采取的那样的行动。他说，他意识到这个问题所涉及的各种政治含意。但是他也指出，不论政治含意如何，我们都不应忘记我们现正面临人类的灾难，其后果将在人类的良知上久留不灭。他强调说，这不是自然灾害，而完全是人为灾害。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的代表说，他个人希望指出，每天都有儿童死亡；他在伊拉克不得不埋葬许多幼童，人数之多使他没法认为能接受这一情况。

这意味着我们面临着这样一种局面：它说明国际社会必需对强调伊拉克人道主义情况严重性的各种不断的报告作出反映。然而我们面前的决议草案没有解决人道主义的问题，却企图把它同其他因素联系起来并将其纳入泛论，我们认为不能接受。企图把对于人类健康至关重要的食品、药品和医疗供应当成工具来达到某些政治目的，这是完全不能令人接受的。我们认为，当对伊拉克实行制裁的理由消失之时就应该消除对伊拉克的制裁。我们认为，制裁机制决不应包括无论是从道义上的观点还是从文明的观点而言都不能够被任何人强加于任何人的那些因素。

本代表团不认为《宪章》第七章或任何其他章节授权安理会承担某些职责或将其委托给秘书长，这些职责完全破坏了不干涉别国内政的原则和各国主权平等的原则。提议设立的机制将真正意味着占用伊拉克的主权因此并将企图对伊拉克实行某种类型的托管制，这是完全违背《宪章》的文字和精神的。

我认为向会员提及《宪章》第78条是合适的。它说：

“凡领土已成为联合国之会员国者，不适用托管制度；联合国会员国之关系，应基于尊重主权平等之原则。”

事实是，在武装冲突结束之后，在安理会为此而不正当地利用联合国、通过了各

项声称结束武装冲突的决议之后，有人正在企图继续对伊拉克的战争和对峙。因此，古巴代表团认为文件S/22941所载的决议草案是不能接受的，我们将相应地投票。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古巴代表对我说的客气话。我现在把载于文件S/22940的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奥地利、比利时、中国、科特迪瓦、古巴、厄瓜多尔、法国、印度、罗马尼亚、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也门、扎伊尔、津巴布韦。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15票赞成。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成为第705(1991)号决议。

我现在把载于文件S/22941的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奥地利、比利时、中国、科特迪瓦、厄瓜多尔、法国、印度、罗马尼亚、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扎伊尔、津巴布韦。

反对：古巴

弃权：也门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表决结果如下：13票赞成，1票反对，1票弃权。决议草案获得通过，成为第706(1991)号决议。

我现在把载于文件S/22942的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奥地利、比利时、中国、科特迪瓦、古巴、厄瓜多尔、法国、印度、罗马尼亚、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也门、扎伊尔、津巴布韦。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15票赞成。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成为第707(1991)号决议。

我现在请想在表决后发言的安理会成员发言。

霍谢卢·德拉萨比利尔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们对看到你担任安理会主席感到十分高兴。我们也要感谢阿拉尔孔·德基萨达大使主持我们上月的工作。

在伊拉克入侵科威特一年多、科威特解放5个月后,我们再次在此会议厅开会,其原因首先是要解决一个人道主义问题;其次是要对伊拉克当局一再地未能遵守第687(1991)号决议的重要一节中规定的义务作出反应,该节要求消除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最后,是要完成为赔偿基金运作所做的安排。我们刚刚通过了关于这几个题目的三项决议草案。

法国十分关注由于巴格达政府的行为在伊拉克造成的局势。今年3月,制裁委员会和安全理事会根据阿提萨里先生的报告,认为有必要放松禁运,以使伊拉克平民人口更容易地获得基本的材料和物品。我国代表团积极地促进了这一努力。4月,法国提醒了国际社会注意平民人口,特别是库尔德人的悲惨命运。库尔德人当时正在逃离伊拉克,以期逃脱他们遭受的难以忍受的压迫。这一行动导致了第688(1991)号决议的通过。

不到1个月前,萨德鲁丁·阿加·汗亲王的报告向安理会详尽地描述了伊拉克的人道主义局势。报告表明,有必要采取紧急措施以免造成伊拉克人口生活条件严重恶化,他们不应为不是他们自由选择的政权的错误承担责任。有必要在第687(1991)号决议的基础上采取迅速的行动,该决议规定可以定期地授权伊拉克出口石油来资助其购买基本需要的物品。事实上,伊拉克已向制裁委员会提出一些这样的请求。

我们把这些因素作为起草安全理事会刚才通过的决议的基础。为出售伊拉克石油、为使用由此得到的收入和为可以就此购买的基本需要的物品的分配规定十分具体的方式似乎是必须的,确保实现寻求的优先目标,即满足伊拉克全体人口的人道主

已通过的案文的目的不在于订立明确的规则。它在构思时是作为对紧急局势作为期六个月的反应。因此，将不影响未来。

授权进口伊拉克石油应得到一笔由按萨德努丁·阿加·汗亲王对基本需要所作的估计为基础而决定的款项。一个条款让安理会重新调整这笔款，如果从请秘书长提出的报告或从后来得到的信息看来这笔钱似乎不够的话。

我们感到不应由安理会具体规定案文授权的商业或金融交易的细节或方式，或具体规定监测食物和药品的分配的方式以确保其到达伊拉克人民手中。我们对这一切都依靠秘书长，他将向我们提出建议。

最后，在执行先前各项决议时，作出下列规定是合乎逻辑的：伊拉克出口这些物资的收入也应为补偿基金筹款，并为在第687(1991)号决议范围内设立的各联合国机构，特别是消除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特别委员会的活动的开支筹措经费。决议中关于在批准的授权的基础上为补偿基金摊派的数量的具体条款反映了我们对于看到基金迅速增长的关切。其后基金将按其理事会决定的方式运转。

我们刚才也已作出决定的关于核问题的决议草案是对于伊拉克当局的不能许可的行为的反应。安理会曾几次对伊拉克一再违反其义务表示关切—第687(1991)号决议强加给它的义务，或它对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承诺所产生的义务。该机构的理事会已查明它未遵守这些承诺。该机构还对伊拉克企图欺骗深表关切。消除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特别委员会主席和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在进行现场视察后在最近几个月提出的信息对伊拉克政府极为不利。看来伊拉克显然卷入了一个秘密的研究计划，意在违反其国际义务为伊拉克取得核武器。

因此决议谴责了伊拉克的失误，并清楚地说明了关于特别委员会活动的第687(1991)号决议的某些条款，以帮助它执行安理会交付的重要使命。

我发言的最后谈谈关于伊拉克石油出口价值的百分比的决议草案，补偿基金理事会应有此百分比内定出伊拉克出资的实际数额。秘书长在这方面向我们提出的建议既考虑到伊拉克人民的需要，也考虑到确保公平补偿的需要。通过这一建议将完

成设立补偿基金对入侵和占领科威特的受害者进行补偿的工作。由于已在日内瓦作出决定，基金将优先考虑小额的要求，主要是那些居住在伊拉克或科威特并不得不离开这些国家和放弃其家产的人提出的要求。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法国代表对我说的友好的话。

皮克林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主席先生,首先我要祝贺你担任安理会主席,感谢你已领导我们做过的工作,并感谢你的前任阿拉尔孔·德基萨达大使上个月的工作。

安理会再次开会对伊拉克侵略科威特产生的问题采取行动。

我们刚才通过的关于遵守第687(1991)号决议C部分关于视察和销毁伊拉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决议使全世界注意到伊拉克没有遵守第687(1991)号决议以及伊拉克一再具体违反它根据核不扩散条约承担的义务。我不详细列出不遵守和具体违反的清单,国际原子能机构和联合国特别委员会几周来已用文件对这些作了很好的证明。我只指出我们又听到两项报告:特别委员会在8月5日信中揭露伊拉克在生物武器方面的违反行为,以及国际原子能机构在8月6日给秘书长信中提出的在核武器方面新的违反行为的证据。

这个决议的首要目的在于加强国际原子能机构和特别委员会在执行其消除伊拉克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能力和确保不取得这些武器的重要任务方面的作用。

一方面,这个决议给国际原子能机构和特别委员会某些新手段来加强其工作效能。另一方面,这个决议给伊拉克发出一个信息。所预期以至要求的是伊拉克充分遵守其根据有关条约和安理会历次决议承担的义务,以及它同国际原子能机构和特别委员会完全合作。

我们刚刚通过的人道主义的决议,其意图首先在于把人道主义援助交给那些在伊拉克的最需要它的人。这不是个取消制裁的决议。事实上,它将防止伊拉克政府通过它自己所造成的伊拉克人民的苦难寻求政治和军事好处,从而加强制裁。根据第687(1991)号决议第23段的例外条款,我们为一个特殊和有限的目的在一段有限时

间办作例外处理。决议以公平分配和监测为重点，设法确保食物和其他人道主义援助达到那些最需要的人手中。必须充分强调这个决议所产生的对人道主义援助的分配进行警惕的监测的重要性。必须认真监测才能防止食品和其它人道主义援助落入伊拉克社会中特权阶层的手中，或牺牲最需要者的利益错误地使用这种援助。我们痛心的经验表明，除非我们采取有力措施防止，否则这种落入他人之手的情况是一个十分现实的可能性。

安理会议通过这个决议把秘书长和秘书处摆到了向伊拉克提供人道主义援助过程的中心。我国政府认识到，决议给秘书长一个沉重的负担，要他在若干联合国从未处理过的极其复杂和技术性问题上提出报告，但决议也给他权力提出他认为进行监测、监督和管理这一行动必须采取任何附加措施。其后我们将依靠秘书长和联合国确保真正实现决议的目标。我们这一方面随时准备进行力所能及的帮助。我们欣赏秘书长在整个海湾危机中所做的出色的工作。我们坚信联合国将再次面对这一挑战。我还要指出我们已同意支持第705(1991)号决议规定的30%最高限额，其前提是它完全和直接同第706(1991)号决议和任何后来的伊拉克石油销售联系。义需求也是必须的。

该政府企图规避安全理事会决议，它进行欺骗，仍然禁止联合国的代表进入其领土的某些地方，强迫扣押科威特国民和其他国家的国民，并坚持拒绝允许萨德鲁丁·阿加·汗亲王和难民高级专员在那些需要的地方设立人道主义中心，我们实在无法相信这样的政府。

必须指出，过去10年来，伊拉克自己仅在军事设备上就花费了其28%的收入。

最后，我要提及伊拉克遣返所有从科威特和其它国家抓获的战俘和俘虏的迫切必要性。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美国代表对我所说的客气话。

李道豫先生(中国)：首先，我祝贺你担任本月份安理会主席，并祝你工作成功。

我愿借此机会，衷心感谢吉巴阿拉尔孔·德基萨达大使上个月对安理会工作的

出色指导。

中国代表团愿就刚刚通过的第706(1991)号决议阐明自己的立场。一个时期以来,伊拉克人民日益恶化的处境受到包括中国在内的国际社会的深切关切。秘书长执行代表萨德鲁丁·阿迦·汗阁下的报告,就此提出了很好的建议。遗憾的是,安理会未能就此建议采取行动。

刚才通过的第706号决议允许伊拉克在一定期限内出口石油,以筹措进口人道主义物品所需资金。这在一定程度上有助于缓解伊拉克人民面临的严重恶化的困苦处境。正是基于这一考虑中国代表团对决议投了赞成票。

但是,我们认为在具体实施中,伊拉克的主权应当得到尊重。伊拉克有权就购买和分配食品、药品和其他民用必需品发挥应有的作用。

伊拉克出口石油收入的这笔指定款项,应主要用于人道主义救济工作。本决议所允许的伊拉克出口石油的数额,看来并不能满足伊拉克人民的人道主义需要。因此,安理会应在适当时候复审这一问题,以考虑增加批准的数额和延长有关的期限。

最后,还应当指出确定伊拉克向赔偿基金缴纳的石油出口收入的具体百分比,属于赔偿委员会理事会的权限范围。

中国代表团保留自己在上述各项问题上的立场。

主席先生(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中国代表对我所说的客气话。

里察森先生(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高兴地祝贺你担任安理会主席,同时感谢阿拉尔孔·德基萨达大使有效地处理了我们上个月的工作。但是,主席先生,让我在此加上一句,我们对两个星期来你耐心、娴熟和公正地处理我们对这些重要问题的磋商特别赞赏:非常感谢你。

我国政府欢迎安全理事会刚才通过的规定对伊拉克石油收入索赔限额的决议。这项决定给因伊拉克入侵和占领科威特而失去其财产和在某些情况里丧生的许多个人、公司和机构提供一些保证:即他们将得到一些赔偿。

我很悲痛但并不惊奇地注意到,在我们早些时候听到的伊拉克代表的冗长发言

中，没有一个词对伊拉克给众多的无辜人民带来的苦难表示遗憾。我们有时趋于忘掉他们，但他们毕竟是这项决议的主要目的和动机之一。

我们对7月和8月召开的联合国赔偿委员会理事会第一次会议的结果感到高兴，鉴于我刚才所说的话，我们特别对为小额索赔者建立快速程序的协议感到高兴。我们期望赔偿委员会在9月和10月继续进行工作。

我现在谈一谈我们刚才通过的关于销售石油的决议。正如我国代表团8月5日上一次对制裁措施进行审查时在安理会成员非正式磋商中所说的，我国政府认为还没到解除制裁的时候。伊拉克政府尚未履行其多项义务。例如，它没有释放科威特人和包括英国国民伊恩·里克特尔先生在内的其他外国人。还有大量科威特财产尚未归还。更概括地说，伊拉克的政策和所作所为包括对在该国北部和南部自己的人民进行镇压。

但是，我国政府的目标从来不是伤害伊拉克人民，他们毕竟在其自己的国家没有自己的声音。人们不可能处理一国政府的罪行，而不遗憾地对平民人口产生某种影响。但是鉴于有阿赫蒂萨里先生和以后萨德鲁丁亲王在报告中突出强调的问题，我国政府愿意允许在六个月内销售有限的伊拉克石油，以便为进口食品、医药和其它人道主义供应品提供资金。石油收入的一部分必须上缴赔偿基金并为特别委员会支付伊拉克—科威特边界划分委员会和归还伊拉克掠夺的科威特财产的各项安排的费用。

鉴于伊拉克政权过去的记录，我们需要一个有效的联合国制度，用于监测石油销售和公平分配人道主义供应品。我们认为，这些监测安排必须确保这些供应品送到伊拉克各地伊拉克易受害的人口，我们认为，应该规定由联合国官员为此目的进行随意抽查。

但阐明这一点后，我们应该强烈期望在20天后看到秘书长的提议，我们应该在决定需要什么实际步骤来履行该决议的规定时充分考虑这些提议。

最后，我要谈谈我们已通过的关于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决议，这是一个非常重要

的决议。我们认为，特别委员会和国际原子能机构必须有它们需要的各项权力，以便履行它们依照第687(1991)号决议所承担的职责；这确实是该决议的一个主要目的。

我早些时候曾谈到伊拉克可悲地未能履行其各项义务，这特别适用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问题。正在发现越来越多的令人毛骨悚然的细节。我们现在已证实，的确有过一个超级大炮项目。我们现在已证实，伊拉克的确曾拥有一个具有进攻能力的生物战研究方案。我们已证实，伊拉克拥有的化学武器库存比它以前承认的数量多得多。最后，我们已证实，伊拉克当时已经从浓缩铀中分离出钚，并正在研制通过使用离心和电磁同位素分离程序浓缩其自己的铀的工业级设施——顺便提及，后者违反了《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安全保障规定，而伊拉克是这一条约的缔约国。

就在昨天，秘书长发言人发布了一份新闻稿，提供了伊拉克的生物武器研究计划的进一步的细节。

我猜想这进一步证明我们早些时候收到的宣布离我们所期待的相差很远，我们刚才通过的决议是完全适当的。

最后，在此方面我们也欢迎公布特别委员会和原子能机构编制的关于今后遵守情况的计划。我们正在仔细研究这些计划，我们相信各成员将在今后几星期里密切注意这些计划。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英国代表对我说的客气话。

哈诺西尼先生(奥地利)(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请允许我祝贺你担任本月份安理会主席。鉴于你的个人和专业素质及经验，我们深信，正如我们已看到的那样，安理会将在完成其工作中从你的指导下获益。

我还要感谢古巴常驻代表阿拉尔孔·德基萨达先生在上月出色地主持了安理會的工作。

除其他以外，奥地利对第706(1991)号决议投了赞成票，该决议载有一整套旨在解决一些问题的措施，首先是处理伊拉克的人道主义情况的措施。

我们高兴地注意到因而最终能将根据第661(1990)号决议所设立的安全理事会委员会主席所主持的磋商的结果变成一项决议，该委员会主席在7月25日举行的非正式磋商中向安全理事会成员汇报了这些结果。

今天所开始的行动确实是迫切需要的。最近的一份有关伊拉克平民的报告，即联合国机构间人道主义方案秘书长执行代表率领的机构间特派团1991年7月15日的报告描述了平民的严重的营养和健康状况以及形势将进一步恶化的危险的令人震惊情况。

我们希望伊拉克政府将—尽管以前的相反的言辞—充分利用提供给它的机会，以获取必需的收入购买粮食、药品和满足人民基本的生活需要的物资及供应品。不这样做将导致严重的后果，为了伊拉克人民的利益，应该避免这些后果。

在此方面，在伊拉克各地区公平分配用于人道主义目的进口品并使之公平分配到伊拉克平民人口的各阶层当然是至关重要的。我们知道第706(1991)号决议的有关条款是请秘书长提交一份联合国在此方面发挥有效作用的报告，这一计划基本上由目前在伊拉克的联合国人员执行。向安全理事会就这一确保公平分配的计划的运作情况提出的报告将使我们能够监测执行情况。报告对秘书长所作的另一重要要求是对伊拉克的人道主义需要作出估计，它将成为我们最终决定的依据。

第706(1991)号决议最主要的是关于我们对伊拉克人道主义形势的最严重的关注，第707(1991)号决议和第706(1991)号决议的一些部分是关于另一个根本问题：伊拉克未遵守和充分执行第687(1991)号决议规定的义务。通过投票赞成第707(1991)号决议，奥地利表明它十分重视使义务得到充分遵守。在此方面我想强调我们对特别委员会和原子能机构有关第687(1991)号决议C节的活动的支持。迄今为止所派出的特派团的结论表明了它们的活动是如此重要。我们认为第707(1991)号决议不仅是向伊拉克发出信息，而且也加强了特别委员会和原子能机构的力量。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奥地利代表对我说的客气话。

罗津斯基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以俄语发言):主席先生,我祝贺你

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这一要职，我们相信，你将继续象本月前半期那样成功、出色地指导安理会的工作。我还要感谢古巴大使在七月份以他惯常的外交技巧成功地主持了安理会的工作。

苏联代表团对安全理事会通过了三项决议感到满意，其中两项决议获得一致通过，另一项决议以绝对多数获得通过。它们的目的是确保安全理事会第687(1991)号决议等到执行，该决议规定了消除伊拉克对科威特侵略的后果和恢复该地区的和平与安全。刚才通过的决议使伊拉克得以根据第687(1991)号决议中所作的规定出口一定数量的石油，以获取足够的资金，用来购买粮食、药品和满足人民基本需要的物资和供应品。此外，决议还促进了使以前的一些决定发挥作用，这些决定是关于给赔偿基金、特别委员会和划定边界委员会的活动提供资金的问题和其他联合国有关费用问题。安全理事会还强调重要的是必须遣返被用武力扣押在伊拉克的所有科威特和其他国家的公民，并赔偿的掠夺的财产——科威特的阿布哈桑大使在我们的会议开始时所作的重要发言中恰当地提到了这一问题。

我们认为安全理事会确定的支付给赔偿基金的扣除数额为赔偿侵略的受害者所遭受的损失、解决伊拉克人民面临的急迫的人道主义问题并使伊拉克得以支付外债创造了必要条件。同时，安全理事会还谴责伊拉克严重违背其作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缔约国的义务以及第687(1991)号决议C第规定的各种义务。

在这一方面，安全理事会不得不规定通过各种具体和有效措施，以终止伊拉克违反其国际义务的行径。显然，要不是巴格达不断地企图在其军事计划，尤其是它在核领域中的活动的问题上欺骗国际社会，加上伊拉克迟迟不履行其他义务，我们刚才通过的决议中的许多规定本来是没有必要的。我们坚决期望伊拉克从今以后严格履行所有适当的、或有关的安理会决议规定它的义务。

归根到底，这将符合伊拉克本身的利益。只有这样它才能翻过其历史上的不幸一页并在国际社会中取得相称的地位。完全执行安全理事会决定还将增强联合国充当基于法治的和平与安全的担保者的能力，并将有助于防止此类危机在该地区和世

界其他地区发生。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代表对我说的客气话。

范德勒先生(比利时)(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祝贺你担任安理会主席。你迄今为止处理我们的工作的那种堪称楷模的方式使我深信,安理会将在今后几个星期中彻底完成其使命。

我也要感谢阿拉尔孔·德基萨达大使有效地、彬彬有礼地主持了安理会七月份的工作。

我们刚才通过了一项决议,授权所有国家在6个月期间恢复限额进口伊拉克石油。这项决议满足了我国代表团多次在安理会和制裁委员会上表示的人道主义关切。这是我们决定成为该决议提案国之一的原因。

该决议使伊拉克能够获得收入,使它可能筹措资金购买食物和必需品。

自4月份以来,我国代表团一直提倡这一选择,同时表明(这一点很重要),国际社会必须确保该收入真正用来购买食物和必需的进口商品,并向所有地区的伊拉克人口所有阶层公平分配。

我们感到满意的是,刚才通过的决议建立了一个满足这一双重需要的可行的制度。

在这一方面,比利时代表团感谢秘书长同意组织这一监督和监测工作,并且由于他的特别代表阿加汗亲王的出色的报告使安理会被能够估计伊拉克的人道主义需要。

摆在我面前的第706(1991)号决议为产生额外收入创造了必要条件,这笔额外收入将可能维持赔偿基金并支付销毁伊拉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所需的费用。这样,赔偿基金将很快有资金为个人案件提供优先赔偿,该基金的董事会最近在日内瓦开会,它正确地确定个人案件应得到特别重视。

我们认为,安理会在今天的同一会议上就我们刚才通过的其他两项决议作出决定,同样是十分正当的。在从伊拉克石油收入提取的最高数额确定之前,赔偿基金不

能运作，尤其是处理个人案件。最后，我愿以这番话来结束发言：我们认为在制订为销毁伊拉克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筹措资金的方法的同时必须十分细致地确定检查这些武器的程序。同时，我们能够从特别委员会关于其视察工作的报告中吸取了一切必要的教训。

这些是我国代表团对这三项决议草案获得通过要说的话。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比利时代表对我说的客气话。

加雷汗先生(印度)(以英语发言)：今天是印度独立44周年。主席先生，在这个吉祥的日子，我高兴地向你致以问候并表示我国代表团十分满意看到你主持安理会工作。你为这一崇高职务带来了悠久和丰富的法学和外交传统。在上两个星期中，你充分显示了你的技巧和才智。

我还要代表我国代表团向上个月主持安理会工作的古巴常驻代表阿拉尔孔·德基萨达大使表示衷心感谢和赞赏。

我将讲的仅限于第706(1991)号决议。过去一年中海湾发生的事件造成了安理会一直在处理的一些情况。近几个月来，一个十分重要的问题是国际社会对该地区人道主义问题的反应。科威特恢复了独立和主权，我们同科威特人民一起感到欣喜，但他们的苦难仍未结束。与此同时，伊拉克人民正在经历苦难和创伤。后者是我们目前所关心的问题。

我认为，问题不仅仅是需要处理那些并非因自己的过错而受苦的人们的人道主义需要的问题满足这些需要的必要性是显而易见的。关键的问题是满足这些需要的方式。好几份报告，从前副秘书长Martti Ahtisaari的报告到联合国各机构和非政府组织的许多视察团的报告一直到秘书长主管联合国机构间人道主义方案的行政代表阿加汗亲王的最近报告都证实了受到战争和制裁影响的伊拉克平民的悲惨状况。

我国代表团在好几个月前就渴望采取迫切和有效的行动，以减轻伊拉克平民的痛苦。印度一贯认为，安全理事会有义务解决无辜人民的困境，整个国际社会一直在

部分地这样做。

在同安理会其他不结盟成员的合作下，我国代表团从一开始起就提出了一项关于这个问题的决议草案，但安理会未能通过该草案。结果，安理会主席在一项声明中提请大家注意为伊拉克平民提供人道主义救济的重要性。

在制裁委员会上以及非正式磋商中，印度一贯地，再三地主张以慷慨和有效的方式处理伊拉克的人道主义局势。我们感到遗憾的是，我们的努力并未得到安理会成员的一致支持。我刚才所解释的我们的这种关切一直是并将继续是我们对安理会审议这一事项的立场的出发点。

不用说，联合国不是不知道作出反应的需要。尤其制裁委员会相当重视这一问题确实，制裁委员会制订了加快对伊拉克的某些形式的救济援助的步骤。

由于包括我国在内的不结盟国家的努力，安理会认识到有必要极为认真和紧迫地解决该问题。我国代表团对我们认为是解决一个非常重大的问题的不充分的措施的初步保留意见，却由于奥地利霍恩菲尔纳大使干练主持的制裁委员会目标明确地采用简化的程序批准对伊拉克的援助，而有所缓和。安理会第687(1991)号决议随后还确定了当时情况下人道主义的范畴。

伊拉克的人道主义局势仍然很严峻。最近的佐证就是阿加汗亲王在他上月率机构间调查团前往伊拉克后提出的报告。报告在描述了伊拉克平的绝望困境之后作出结论：需要向伊拉克运送比国际自愿援助所能提供的更多的大批救援物品。为此，他主张准许伊拉克使用其一些石油收入。我们在这一点上都同意他的观点。

刚刚通过的第706(1991)号决议，试图在某种程度上解决这些问题。我国代表团支持准许伊拉克出售石油以在一定程度上为满足其人道主义需求提供资金的想法。在这一点上值得回顾安理会第687(1991)号决议第23段。该决议为伊拉克规划了战后安排，第23段作出应能够对目前存在并得到如此承认的人道主义情况作出反应的规定。

我国代表团本来希望对该问题采取明确无误的作法。最简单和最有效的方法本

应是根据第23段采取行动，然而情况并非如此。作为另外的选择，我国代表团本来希望该决议以其本身解决人道主义方面问题。我意识到还有其他的重要问题。特别是必须立即解决遣返科威特和第三国国民或他们的尸体的问题。但鉴于向伊拉克提供援助的紧迫性，并意识到该决议或许是实现这一目的的唯一方法，我国代表团决定服从这项决议。我相信该决议的通过确实会促成迅速有效地向伊拉克社会易受害的阶层提供人道主义援助。

我国代表团对联合国在向伊拉克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方面作用的看法是明确的。大家都会像我国代表团那样同意这一目标：通过伊拉克出售石油所筹集的资金应用于已明确的目的，而且应在伊拉克各地并向伊拉克平民的各阶层公平地提供食品和其他物品。我国代表团坚信，应争取通过既符合《宪章》，尤其是极为重要的不干涉各国内政的原则、又具有尽可能实际和简化的形式的手段，来实现这一目标。任何这种作法中最重要的一点，是经有关国家的同意。不经同意，或没有包含这种同意的具体要求，都会使努力破产。我国代表团认为尤为重要的是，所采取的措施绝不能以不利方式影响或破坏伊拉克主权。

阿加汗亲王在其报告中提到公平分配情况时指出，在伊拉克已建立了一个发挥作用的食品配给制度。亲王也指出了伊拉克政府接受监督石油收入及其利用的适当机制的意愿。萨德鲁丁亲王的报告实际上就主要通过在联合国于伊拉克进行人道主义活动的情况下进一步制定和加强现有监督安排而可以建立的联合国监督制度，提出了有益的建议。因此，我们寻求的人道主义目标，显然可通过与有关定期和根据需要定期检查的规定相结合的简单却有效的观察和定期报告的安排来实现。这一切都不需要联合国广泛的行政和管理机制。联合国的这种可以说是在伊拉克的强行存在，将是干预性的、不方便的和花费大的。另外，在联合国有关这种大规模行动的专业知识和为其提供人员方面，将出现问题。

我国代表团认为，决议中的规定并未要求作出那种会产生干涉伊拉克内政效果的监护性安排。秘书长被要求在20天内提出他经过考虑的建议，他无疑将考虑到这

些要点。

正是鉴于这些考虑，并铭记我一直试图解释的我们的关注，我们对该决议投了赞成票。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今天值此印度国家独立纪念之日，我要代表安全理事会，向印度大使表示祝贺。

我也感谢他的客气话。

弗洛里安先生(罗马尼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罗马尼亚代表团荣幸地祝贺你担任8月份安理会主席。我们相信，正如你在这两个星期内所证明的那样，你的努力将获得有利于安理会的圆满成功。

我还要祝贺古巴的德基萨达大使在7月份有效地主持了安理会工作。

安理会刚刚通过了三项有关伊拉克和科威特间局势的决议，以解决该问题的重要方面。第一项决议确定了付给根据第687(1991)号决议建立的赔偿基金的伊拉克石油出口价值的最高额。第二项决议涉及正对伊拉克对第687(1991)号决议c节有关部分规定的义务的履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的计划。第三项决议在特殊条件下批准在6个月内进口产于伊拉克的石油和石油产品。

我们认为这些决议是协助使海湾局势正常化的一个重要因素。在其被占领的6个月期间遭受如此痛苦的科威特，以及其他国家和个人，将开始得到赔偿。伊拉克各阶层平民的状况也将得到改善。我们认为刚刚通过的第706(1991)号决议的规定是特殊的，而安理会必须根据伊拉克政府的作法和政策作出这种反应。我们要强调指出，执行这些决议的方式将是对伊拉克当局的考验，并将为安理会针对伊拉克未来关于缓和制裁的要求采取更积极的作法奠定基础。罗马尼亚代表团本着这种精神，投票赞成所有三项决议。因此，我们郑重呼吁伊拉克政府履行其国际义务，采取诚意的行动执行刚刚通过的各项决议的规定。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我感谢罗马尼亚代表对我的溢美之言。

现在我以厄瓜多尔代表的身份发言。我同意所有感谢阿拉尔孔·德基萨达大使

的发言，感谢他主持上个月安理会的工作。事实上，我正在重申我们8月8日开会之前所说的话。

厄瓜多尔投票赞成安理会通过的三项决议草案。关于第705(1991)号决议，我们赞成票因为它包含了秘书长关于伊拉克销售石油应付补偿基金的百分比的建议。厄瓜多尔赞成秘书长关于提出该项建议的报告中所述各项理由。

关于第706(1991)号决议，厄瓜多尔一贯主张这一原则，即伊拉克人民的人道主义需求应受到最优惠和最及时的考虑。我们是达到此目的的决议草案的倡议国之一。我们在安理会和第661(1991)号决议所规定的委员会中都一贯主张安理会应注意伊拉克人民的人道主义需求。第706(1991)号决议所含措施无疑将有助于解除伊拉克平民百姓的痛苦和满足其基本需求的目的。

但是厄瓜多尔早先曾怀疑过根据《宪章》第七章审议伊拉克的人道主义情况并联系对伊拉克的义务有影响的各个其他问题，这些义务必须充分履行，但同人道主义情况并无关联。此外，厄瓜多尔认为联合国监测和监听不应导致该组织参与对《宪章》，尤其是第二条第1段和第2段永远尊重不一致的各种行动。

关于第707(1991)号决议，厄瓜多尔认为，根据最近的经验，其通过是完全合理的。

现在我回任安理会主席。安全理事会就这样结束了对本阶段议程项目的审议。

下午6点55分散会。